

关于万方鑫润-鑫统体育投资建设私募基金三期 延期兑付公告及后续清算安排

致广大投资者：

鉴于我司发起设立的**万方鑫润-鑫统体育投资建设私募基金三期**（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定于2018年8月27日到期，由于借款人北京鑫统互动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担保人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证人”）未能如期履行还款义务，导致本基金在基金到期日未完成退出清算工作，现根据我司对借款人、保证人名下资产处置进度进展，做出第二次展期的安排，本次展期时限为一年，自2019年8月27日至2020年8月27日，展期期间预期收益仍维持12%/年。在此期间，我司将及时向广大投资人披露资产处置情况。

与此同时，为保证本基金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财产的安全性，我司与本基金借款人、保证人协商，针对本基金后续处置及清算工作做出如下安排：

1.重庆线外项目复工的安排：

我司将协同保证人督促重庆百年同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底复工，若受70周年大庆影响无法复工的，最晚应于国庆节后复工。

2.部分资产处置工作的安排：

待重庆线外项目复工后，我司将协同项目开发商对项目项下的2套房产进行挂牌出售，处置所得资金将全部用于支付本基金应付未付利息使用。

3.利息支付的安排：

我司将督促本基金借款人、担保人于2019年10月底前，完成2019年3月12日至2019年4月6日期间利息的支付工作。



4.以物抵债的安排:

本次投资人大会上, 我司提出的以重庆线外项目项下剩余房产进行以物抵债的退出方案, 得到了部分投资人的支持。针对上述投资人, 我司将于国庆节后, 进行统计登记工作, 请广大投资人与我司或您的客户经理联系, 并确认同意以物抵债的方案, 登记截止日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之后, 我司将安排各位投资人前往项目所在地对项目及拟受让的房产进行实地考察。

5. 资产处置的安排:

根据本次工作安排第 4 条约定, 重庆线外项目剩余未通过以物抵债形式进行债务置换的资产, 我司将以资产处置的方式对剩余暂未接受以物抵债方案的投资人进行清偿安排。

6.追加担保函的安排:

为保障重庆线外项目的清偿工作顺利展开, 从而确保本基金全体投资人利益不受侵害, 我司将要求重庆线外项目开发商重庆百年同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担保函, 承诺重庆线外项目剩余存货的处置所得(售楼款), 将用于本基金清偿工作。

7.派驻监管人员的安排:

我司拟向重庆线外项目派驻专员, 对项目施工进度、项目销售情况、项目销售所获款项进行监管, 全程跟踪项目进度。从而确保本方案实施之日起至本基金清算结束之前, 投资人可随时掌握重庆线外项目情况。

我司作为本基金的管理人, 将秉承“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的管理原则, 以委托人利益最大化为目标, 审慎处理本基金的各项事务, 规范运作。

因此给各委托人造成不便的, 敬请广大投资人谅解!

北京万方鑫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7日

